

平凉汇核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MW/200MWh 独立共享储能 EPC 总承包采购（二次招标）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平凉汇核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MW/200MWh 独立共享储能 EPC 总承包采购（二次招标）已审批，资金来源已落实。项目业主为 平凉汇核新能源有限公司，招标人为 中核汇能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招标人委托，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编号

CNSC-24HDGS020671

2.2 招标项目名称

平凉汇核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MW/200MWh 独立共享储能 EPC 总承包采购（二次招标）

2.3 招标项目概况

平凉汇核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MW/200MWh 独立共享储能项目位于甘肃省平凉市华亭市神峪乡张家磨村，本项目与平凉市华亭市神峪乡 100 兆瓦光伏发电项目共用一座 110kV 升压站，升压站由光伏发电项目建设，本项目在站内进行扩建。升压站终期建设规模为 $2 \times 100\text{MVA}$ ，光伏项目已建设 100MVA，本项目扩建

同上

1×100MVA。储能电站以4回35kV线路接入110kV升压站，110kV升压站以1回110kV线路接入至各企业规划共建的330kV变电站（崆峒变电站）。拟建的储能电站总体规划呈矩形，储能区布置在106.2m×60.4m(长×宽)的长方形区域内，储能站区内设环形道路，其余区域布置储能及其他集装箱设施，站内设环形道路。对现有升压站扩修工程在距离储能站东侧0.15km处，增加主变、GIS、SVG等电气设备。储能区主要有储能电池舱、PCS升压一体舱，消防水池等。储能电池舱和PCS升压一体舱均采用集装箱，由厂家统一供货。扩建升压站主要设备为一台主变，一台SVG、一套GIS主变进线间隔。SVG室基础采用钢筋混凝土箱型结构。

平凉汇核新能源有限公司100MW/200MWh独立共享储能项目建设储能系统终期规模为100MW/200MWh，储能系统分为30组3.35MW/6.7MWh储能单元，每个储能单元电池经内部串、并联形成3.354MWh的储能电池预制舱，每2个储能电池预制舱对应1个储能变流升压一体机（含2台1725kW的PCS和1台3.35MVA变压器），每7/8个储能单元经1回35kV线路接入110kV升压站35kV侧，全站共计30个储能单元，经分组通过4回35kV集电线路汇集接入储能电站升压站35kV母线侧。

本项目分两期建设：

- (1)一期建设规模为10MW/20MWh，升压站内设备按终期建设考虑，详细工程量以工程量清单为准，并按照工程量据实结算；
- (2)二期建设规模为90MW/180MWh，生效条件为发包人完成签订80%比例的租赁合同，此项目有效周期为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若发包方周期内未达到生效条件，二期项目工程量视为无效，二期具体建设时间以业主书面通知为准。

2.4 招标范围

本项目中，承包商将在一揽子价格的基础上负责平凉汇核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MW/200MWh 独立共享储能项目的设计、采购和施工 (EPC) /交钥匙工程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

- (1) 储能工程选址、工程地质详细勘察及地形图测绘、施工图设计（含初步设计）、竣工图设计、概（预）算编制等；
- (2) 储能项目整套系统由发包人采购供货，~~发包人主要供货范围为：磷酸铁锂电池、储能双向变流器（PCS）、升压变压器、电池管理系统（BMS）、能量管理系统（EMS）、汇流设备、集装箱内配套设施（含空调、通风管道、环境监测、配电、消防、安防、照明、视频监控等）、相关电力电缆（不含储能系统至开关柜线缆）、与储能相关的主变压器、110kV GIS、35kV 高压开关柜、继电保护、自动化等一、二次设备、通讯机柜、满足电网要求的自动控制系统并负责交货至现场，负责指导安装、调试及相关技术服务。除以上设备供货外，其他全部设备、材料的采购均由承包人采购、安装、施工、调试、试验等，发包人供货设备除厂家提供服务外的安装、施工、调试、试验等也由承包人负责；~~
- (3) 储能项目所有设备、系统的供货（除发包人供货外）、安装、检验、调试、单体调试、及分系统试用、整套启动、质检验收、达设计值投产、全容量并网稳定运行、整套系统启动的性能保证的考核验收、技术与售后服务、培训消缺、直至移交生产所完成的全部工作；
- (4) 储能项目所属全部土建工程施工（含施工用水、施工用电、场区道路、辅助工程、临时堆场、临时用地及与工程有关的协调等）、可靠性试运行及

质量保证期内的服务和建设管理，项目工程保险（不包括项目工程一切险）以及经批准的水土保持、环境保护等方案的实施，与项目涉及的所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监督、技术监督、三同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电磁辐射、消防验收、启动验收、并网验收、竣工验收以及国家、地方政府、电网公司要求开展的所有验收及专项验收工作的委托、实施等涉及电网、地方行政部门要求的所有合规性手续和证照办理。

(5) 本工程涉及到的全部评审、检测等工作、手续及费用（EPC 施工范围内并网前后第三方试验，不包含储能系统样品抽检试验），并取得报告；

(6) 电网、质监、国土、林草、环保、水保、职业病、安评等全部手续的办理工作；

(7) 档案资料：所有的前期资料、技术和方案资料、施工过程资料、材料与设备（含甲供设备）资料、试验、隐蔽验收及竣工资料等及影像资料；

(8) 所有设备及材料（包含甲供设备，由 EPC 总包单位卸车就位）卸车、运输、二次倒运、保管，大型设备运输至 110kV 升压站过程中的牵引（如涉及）；

(9) 所有乙供材料、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相关的技术服务、设计联络、人员培训、消耗品以及相关技术资料的提供等，还包括进站道路的设计、施工及验收等工作；包括植被恢复（土地复垦）等与工程有直接关系的其它工程项目。

(10) 本工程施工临时设施、临时道路、临时用电、临时用水，四通一平、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办公、住宿条件等，以及施工全周期内满足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等的所有设施。按发包人要求制作安装施工期、运行期场区内所需的宣传标语，安全及设备标识、标牌、八牌两图等，符合发包方标准化要求，基本办公生活用品的采购等。

(11) 办理本工程涉及的包含但不限于临时用地征占、林草手续、环保、水保、消防、土地报批、竣工验收等手续，并承担协调费。

(12) 本工程场外、场内道路运输过程中的道路改造、协调责任由承包人负责，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与升压站的分界点为储能区铁艺围栏，储能进站光缆与光纤配线屏之间的光缆熔接以及储能一、二次设备的卸货、保管、安装等均由本标段负责。

2.5 建设地点

甘肃省平凉市华亭市神峪乡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2.6 计划工期

2024 年 9 月 30 日前保证并网发电。具体进度要求见招标文件技术规范书。

2.7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标准（详见技术条款）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必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

(2) 投标人应通过 GB/T19001 或 ISO9001 系列质量保证体系标准认证，具有完备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 投标人应具有：

①设计单位具备：综合设计甲级资质且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或电力行业乙级（含）以上设计资质且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

程总承包业务，或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含）以上设计资质且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

②施工单位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以上①/②两类资质要求，投标人根据自身单位性质，满足其中一类要求即可；

(4) 投标人委派的 EPC 项目负责人应满足以下条件：
①设计单位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应为本项目设计负责人。设计负责人应具有电力工程相关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注册电气工程师执业资格，设计完成过至少 1 个 110kV（含）及以上升压站项目或 1 个独立储能项目（或光伏电站有配置储能工程），提供相应的业绩证明文件；

②施工单位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应为项目经理。项目经理提供一级注册建造师（机电工程专业）并提供签字的有效电子注册证书（注册建造师电子证书应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 号）中的要求，且应在证书个人签名及签名日期处进行手签，未手写签名或与签名图像笔迹不一致的，该电子证书无效。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一级建造师统一使用电子证书，纸质注册证书作废），且拥有有效的安全 B 证，担任过至少 1 个 110kV（含）以上升压站项目或 1 个独立储能项目（或光伏电站有配置储能工程）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或者施工项目经理，提供相应的业绩证明文件。

以上①/②两类资质要求，投标人根据自身单位性质，满足其中一类要求即可

(5) 投标人近三年（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至少具有 1 个（含）以上 110kV（含）以上且累计总容量不低于 100MW 的新能源发电项目总承包业绩（含联合体成员业绩）提供相应的业绩证明文件；

(6)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近三年内所履行的合同没有受到行业行政主管部

同

门的通报批评、处罚；无因投标人违约或不恰当履约引起的合同中止和诉讼记录，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的状况；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近三年内与招标人所属公司范围内合同履行没有发生招标人不可接受的违约行为。

(7) 近三年财务和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足够的流动资金来承担本投标工程，应具有独立审计机构审计过的最近三年会计年度的财务报表，没有财产被接管冻结，或亏损处于破产状况；

(8)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的招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

(9) 不同投标人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参与项目（报名）、下载文件、上传文件（报价）环节中出现硬件特征码或 MAC 地址异常一致情况的（同一环节或不同环节硬件特征码或 MAC 地址异常一致）；参与项目（报名）环节供应商联系电话（手机）或邮箱异常一致情况的；如查实有串标围标行为或不能提供合理的理由和有效证明，我方有权拒绝本次采购活动，情节严重的，有权按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将供应商列入黑名单或黑名单管理；

(10)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代理商投标。

(11) 招投标相关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以上要求投标人必须同时满足，所提供的所有资质文件必须真实，且与投标人主体一致，如果需要年检的，请确保提供的文件复印件已年检合格，否则在评标时做否决投标处理。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售价

每套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 500 元整，售后款项不予退还。

4.2 发售时间

2024 年 3 月 19 日 17:00 ——2024 年 3 月 25 日 17:00 (北京时间)

4.3 招标文件发售方式

电子版招标文件将在中国核工业集团电子采购平台 (<https://www.cnnc-ecp.com>) 进行发布。有意向的投标人在[中国核工业集团电子采购平台](#)已经注册的，可直接登录参与本项目投标；尚未在[中国核工业集团电子采购平台](#)注册的，应于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在[中国核工业集团电子采购平台](#)完成在线注册后登录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登录后点击“我要参与”，选择要参与的项目（XXXX 采购项目），按照《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完成付费后即可下载招标文件（见平台首页服务中心-供应商服务）。

中国核工业集团电子采购平台将在发售后结束后自动关闭参与入口，未能按时完成参与、购买招标文件相关工作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

4.4 其他事项说明

未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有文件证明下列情形的除外：

- (1) 作为投标人的办事处或分公司代为购买招标文件的；

(2) 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因兼并、重组上市等原因导致公司名称变化的。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电子投标文件通过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提交，其他任何方式提交将不予接受。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4年4月10日9:00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地点递交，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cnncecp.com>)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pubservice.com)上发布。其它任何媒介转载无效，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如有）均不承担因此带来的一切后果。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核汇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28号院1号楼9层

招标代理机构：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12号核建大厦一层东区会议室

联系人：闫岩

闫岩



电话：15810621706

电子邮件：yanyan@puyuan.com

招标文件异议接收人：招标文件异议接收方式(不接受招标文件的疑义，仅接受对资格条件及评标办法的异议)：按照《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已参与的项目]-[在线异议]提交异议(见平台首页服务中心-供应商服务)

电话：/

电子邮件：/

8 其他说明

8.1 投标人须遵守招标人的保密规定。

8.2 对于其它公司利用本公司发布的招标信息进行诈骗的行为，本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人权利。

8.3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方式，投标人须先取得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核发的 CA 数字证书，使用 CA 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投标。如因未能及时取得 CA 数字证书或 CA 数字证书有效性不足导致的无法正常投标，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如有）不承担任何责任。

9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9.1 电子投标详细操作请登录平台账号，从“下载中心”-“操作手册”中获取《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公开）全电子》；

同上

招标人：中核汇能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3月19日

同]